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林文智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 暨控股股东司法竞拍成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林文智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公司大股东林文智先生所持有的13,875,000股公司无限售股股份于2022年7月10日10时起至2022年7月11日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进行司法拍卖，公司控股股东荆州城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资本”）参与司法拍卖且竞拍成功。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披露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公司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查询到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获悉：竞买人城发资本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被执行人林文智所持有的‘ST 冠福’（证券代码：002102）13,875,000股股票”，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47,726,850（肆仟柒佰柒拾贰万陆仟捌佰伍拾元）。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德化县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大股东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且公司的“三会”运行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过户后，公司大股东林文智及一致行动人林福椿、林

文洪合计持有公司 161,662,328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4%。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涉及控股股东城发资本的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